

广德市中医院

广中医【2023】51号

广德市中医院院务公开制度

为进一步加强医院信息公开，提升医疗服务透明度、加强医患信任、促进医院规范化管理，现根据医院实际，特制定本制度。

一、目的与原则

（一）目的。确保医院运营、医疗服务、医疗费用、医疗质量与安全等信息的公开透明，保障患者及社会公众的知情权、参与权和监督权。

（二）原则。遵循合法性、真实性、及时性、全面性、便民性原则，确保公开信息准确无误。

二、信息公开范围

（一）及时予以公开

1、医院基本信息

医院名称、地址、联系方式、法定代表人、等级、类别、诊疗科目、床位数等。

2、医疗服务信息

（1）科室设置、专家介绍、出诊时间、挂号方式及流程。

（2）医疗服务项目、价格及收费标准（含医保支付政策）。

3、患者就医指南、投诉渠道及处理程序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

（1）医疗质量报告，包括医疗事故、医疗纠纷处理情况。

（2）医院感染控制情况，消毒隔离措施。

（3）药品、医疗器械质量及使用情况。

（4）医院财务状况：年度财务报告摘要，重大财务事项说明。

（5）教学与科研信息：医院承担的科研项目、临床试验、教学培训情况。

（三）其他依法应当公开的信息。

三、信息公开方式

（一）院内公示。利用电子显示屏、公告栏、宣传册等形式，在医院内部显眼位置公示相关信息。

（二）官方网站与社交媒体。建立并维护医院官方网站，通过网站发布信息；利用微信公众号等社交媒体平台，及时推送重要信息。

（三）总值班热线。设立 24 小时总值班热线，解答患者及家属关于信息公开的咨询。

（四）新闻媒体合作。与第三方媒体机构合作，发布重要信息。

四、信息公开流程

（一）信息收集与审核。各职能科室是本科室信息发布的第一责任科室，负责收集、整理本科室需要发布的信息，经科室负责人审核后予以审查。

（二）信息审查。科室负责人审核后的需要公开的资料依次提交至分管领导、书记/院长审查。院领导对提交的信息进行复审，确保信息的准确性、合法性及适宜性。

（三）信息发布。各科室要根据信息的性质选择适当的公开渠道和方式，按时发布信息。

（四）信息更新与维护。各科室要定期对已公开的信息进行更新，确保信息的时效性和准确性。

五、监督与反馈

（一）建立投诉机制。设立信息公开投诉箱和投诉电话、意见簿等，接受患者和社会公众的投诉与建议，投诉电话为0563-6023788、0563-6990511。

（二）加强内部监督。医院纪委定期对信息公开工作进行检查，发现问题及时整改。

（三）外部评价。邀请上级主管部门或第三方机构对医院信息公开工作进行评估，提升公开质量和效果。

六、责任追究

对违反本制度规定，未按时、准确、全面公开信息或故意隐瞒、歪曲信息的行为，依据医院相关规定追究责任人的责任。



